

证券代码：870679

证券简称：森源达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北京森源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北京森源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持有森源达（吉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达（吉林）”）51%的股权。公司出于业务规划和管理因素等方面考虑，拟向自然人焦洪君转让所持有森源达（吉林）的全部股权，转让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森源达（吉林）的股份。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目前，森源达（吉林）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实缴资本人民币 0.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05 月 31 日，森源达（吉林）财务报表显示公司净资产额为 91959.13 元，经综合考虑及双方友好协商，公司以人民币 5.00 万元转让所持有森源达（吉林）的全部股权。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82,484,937.95 元，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为 28,470,546.15 元。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森源达（吉林）的总资产为 5,679,368.55 元，净资产为 91,959.13 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总资产的 6.89%、净资产的 0.32%。未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比例的 30%，也未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 50%以上，本次交易事项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森源达（吉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情况：无。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交易完成后需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焦洪君

住所：吉林省东丰县东丰镇通山街七委六组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森源达（吉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吉林省长春市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出售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者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本次交易完成后，森源达（吉林）不再是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综合考虑森源达（吉林）截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及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对价为 5 万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自愿将其在森源达（吉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51% 的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甲方出让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 5 万元人民币。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签订之日，甲方即将转让标的转让给乙方，自股权转让且乙方支付完毕股权转让款之日起，甲方不再享有森源达（吉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亦无需再履行股东义务。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运营成本等多种因素，未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森源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森源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北京森源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3日